中华人民共和国和马尔代夫共和国联合新闻公报（全文）

2024-01-11 14:46

（2024年1月11日于北京）

一、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邀请，马尔代夫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穆伊兹于2024年1月8日至12日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访问期
习近平主席同穆伊兹总统举行会谈，国务院总理李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分别会见穆伊兹总统。双方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就
马传统友谊、深化两国友好合作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共识。

二、双方一致认为，中马两国是真诚互信、互帮互助的朋友，携手发展、共同繁荣的伙伴。建交52年来，两国始终相互尊重、相互支
树立了大小国家平等相待、互利共赢的典范。在两国领导人战略引领下，中马关系经受了时间和国际风云变幻的考验，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三、双方一致认为，面对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中马关系的战略意义更加凸显。双方一致同意将中马关系提升为全面战略
伙伴关系，进一步发挥高层交往的政治引领作用，拓展两国各领域务实合作，加强国际多边事务协作，增进两国人民福祉，推动打造中马
共同体。

四、双方同意保持高层交往势头，深化政治互信，扩大两国政府部门、立法机构、政党和社会团体等各层级友好往来，加强治国理政
交流。

五、双方同意继续坚定支持彼此维护核心利益。中方坚定支持马方维护国家主权、独立和民族尊严的努力，尊重和支持马方探索符合
国情的发展道路，坚决反对外部势力干涉马内政。马方坚定奉行一个中国原则，承认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
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反对任何损害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言行，反对一切“台独”分裂活动，不同台湾发
何形式的官方关系。马方反对外部势力以任何借口干涉中国内政，支持中国为实现国家统一所作的一切努力。

六、双方同意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加强战略对接，全面落实全球发展倡议，进一步提升合作水平和质量，加强在绿色发展
字经济、蓝色经济等领域务实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七、双方愿积极推进两国经贸合作，充分发挥中马经贸合作联委会机制作用，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推动两国经贸合作高质量发展
和鼓励两国企业开展合作，促进双方投资合作健康发展。

八、马方感谢中方长期以来为马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的无私帮助。中方表示将继续在基础设施建设、医疗卫生、民生改善、新能源、农
海洋环保等马方优先关注的领域向马方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

九、双方同意以落实全球文明倡议为主线，加强人文交流和民生合作。双方愿继续在科技、文化、旅游、教育、体育、民航、人员往
卫生健康、妇女、青年、残疾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民间、地方等领域开展交流合作。

十、双方同意深化生态环境领域合作，倡导绿色、低碳、循环、可持续发展理念，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共建绿色“一
路”，密切在气候变化等问题上的沟通合作。

十一、双方同意推动落实全球安全倡议，深化执法合作，共同应对包括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在内的重大挑战，为促进两国关系发展区及全球和平稳定作出贡献。

十二、马方高度赞赏习近平主席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亲诚惠容周边外交理念和全球发展倡议、全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马方赞赏上述理念和倡议的价值，愿同中方加强协调合作，积极参与并加快推动上述理念和倡议落实工作。马方入“全球发展倡议之友小组”，同各方共同推动倡议各领域务实合作，为加快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凝聚合力。

十三、访问期间，双方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马尔代夫共和国政府关于构建中马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行动计划（2024-2028）》以及关于共建“一带一路”、经济技术、蓝色经济、数字经济、绿色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援助等领域合作文件。

十四、双方对穆伊兹总统访华取得的成果表示满意，一致认为此访对推动中马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穆伊兹总统近平主席、中国政府和人民的热情友好接待表示感谢，邀请中国领导人在双方方便的时候访问马尔代夫。双方同意通过外交渠道就此保通。

相关链接： 中央部委 驻外机构 地方外办 外交新媒体 重要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版权所有
联系我们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2号 邮编：100701 电话：+86-10-65961114
网站标识码：bm02000004 京ICP备06038296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114